

抄 本

發文方式：紙本遞送

檔 號：

保存年限：

## 花蓮縣政府 函

地址：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  
承辦人：林昱陽  
電話：03-8462860#238  
電子信箱：powork93875@hlc.edu.tw

受文者：本府教育處學務管理科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1月12日

發文字號：府教學字第1130225654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3國教署學校動物生命教育成果報告格式

主旨：有關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核定本縣辦理113年度「補助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關懷動物生命教育計畫」核銷作業事宜，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3年4月3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5801123號函暨113年5月30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35802938號函辦理。
- 二、本案(會計子目：CC3059)補助辦理期間為113年1月1日至113年12月31日止，請於計畫辦理完竣後1週內(至遲於114年1月7日前)，依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經費執行流程簡化方案檢具經費結算表正本一式2份及成果報告(範例如附件)1份，免備文逕寄(送)至本府教育處學管科，如有結餘款請以繳款書方式繳回。
- 三、成果報告除紙本外，請另傳送可編輯檔案及核章掃描檔案電子檔至承辦人電子信箱(powork93875@hlc.edu.tw)，以利彙整報送教育部國教署。

正本：花蓮縣立南平中學、花蓮縣玉里鎮春日國民小學、花蓮縣立瑞穗國民中學、花蓮縣卓溪鄉卓溪國民小學

副本：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科長決行